附件 31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辦理技術士技能檢定合併發證申請表

※職類代碼：　　※級別：　(甲級填 1、乙級填 2、丙級填 3、單一級填 4)

基本資料（必填欄位請詳填）

中文姓名 或原住民傳統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原住民傳統姓名 並列之羅馬拼音	(原住民姓名應與戶籍登記一致)	出生日期	
英文姓名	(與護照相同,或自行填寫非簡稱之英文姓名,如未填寫,將以漢語拼音轉換,不得異議)	電話	市話(公)： 市話(宅)： 手機：

一吋照片實貼處
（請使用照像館相片紙）
（半身脫帽）
（掃描用，勿折疊或污損）
相片尺寸
長 3.6 公分*寬 2.54 公分

通信地址：□□□-□□□

戶籍地址：□□□-□□□

學歷：□國小 □國中 □高中 □高職 □專科 □大學 □碩士 □博士 □其他_____。

身分別：

□0. 一般報檢人　□1. 原住民　□2. 身心障礙者　□3. 低收入戶
□C. 更生受保護人　□D. 長期失業者　□E. 獨力負擔家計者
□H. 中低收入戶　□M. 中高齡失業者　□N. 二度就業婦女
□P. 家庭暴力被害人　□T. 15 歲以上未滿 18 歲之未就學未就業少年
□4. 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者(目前無)
※備註：以上符合特定對象者得申請補助證照費新臺幣 160 元，請勾選所符合身分並附 150 元郵政匯票。

□G. 因應貿易自由化受影響產業之勞工　□Q. 外籍配偶　□R. 無戶籍國民
□I. 大陸學位生　□K. 大陸地區人民　□L. 外籍人士　□S. 探親就學

申請人簽章：

外籍人士及外籍配偶(請再勾選國籍)：

□澳大利亞　□孟加拉國　□汶萊　□不丹　□印尼　□印度　□柬埔寨　□寮國
□斯里蘭卡　□緬甸　□馬來西亞　□尼泊爾　□紐西蘭　□菲律賓　□巴基斯坦
□新加坡　□泰國　□越南　□港澳　□日本　□韓國　□其他

學科及格：

□報名首日（　　年　　月　　日）
□_____年度技能檢定____級（　　）職類
，測試地點（　　），准考證號：（　　）

術科及格：

□報名首日（　　年　　月　　日）
□_____年度技能檢定____級（　　）職類
，測試地點（　　），准考證號：（　　）
術科合格細項(　　)
□ _____年(屆)技能(藝)競賽：（　　）職類
證件字號：（　　）

應附證件(請申請人勾選)	※資格審查結果	初審簽名或蓋章
□1.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 □2. 學科測試成績單及格**正本**。 □3. 術科測試成績單及格**正本**。 □4. 匯票 310 元**正本**(匯票抬頭：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超商繳費收執聯**正本** □5. 特定對象補助申請書、相關證明文件及匯票 150 元正本(匯票抬頭：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	□資格符合 □資格不符： 原因：	複審簽名或蓋章

國民身分證影印本粘貼處 (正面，請實貼) （本國人限貼身分證影本） （外僑請貼外僑居留證影本） （大陸地區配偶請貼長期居留證影本） （大陸學位生(陸生就學)、探親就學入出境證影本）	國民身分證影印本粘貼處 (反面，請實貼) （本國人限貼身分證影本） （外僑請貼外僑居留證影本） （大陸地區配偶請貼長期居留證影本） （大陸學位生(陸生就學)、探親就學最近一次入出境展延證明影本）